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申萬宏源香港**  
**SHENWAN HONGYUAN**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茲提述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的公告及通函，連同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與公告及通函所指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有關委任張英女士（「**張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並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張英女士，現年 53 歲，張女士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投資經濟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國際金融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張女士歷任北京城建四建設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幹部，中國投資銀行籌資部幹部，國家開發銀行資金局幹部，國家開發銀行政策研究室副處長、處長等，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證券機構管理部／保險機構管理部高級經理，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證券機構管理部／保險機構管理部研究支持處處主任、處長，以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直管企業領導小組辦公室／股權管理二部綜合處處長、高級經理。張女士現任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直管企業領導小組辦公室／股權管理二部董事總經理，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直管企業領導小組辦公室／股權管理二部派出董事，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宏源期貨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位，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以及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並無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之股份權益。張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將有資格膺選連任，而其後須遵照組織章程細則、適用的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有關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之規定。張女士並無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勞。

有關委任張女士為董事，並無須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v) 條之要求而須作出披露之事項。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須提請股東垂注之事項。

董事局謹此歡迎張女士加入董事局。

承董事局命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梁鈞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吳萌女士、談偉軍先生、梁鈞先生及胡憬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及張英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郭琳廣先生、劉持金先生及趙麗娟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